

深圳昊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11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及其与会人员。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1月21日
- 3、会议召开地点：深圳昊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马小锋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所有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共3人，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同意监事会主席马小锋辞职报告并推选胡敏超担任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监事马小锋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公司监事会推选胡敏超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任期至第一届监事会任期结束。变更后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将由胡敏超、黄春梅、李凌冰组成。

胡敏超先生：中国国籍，1980年生，硕士学位，毕业于兰州大学。工作经历如下：2007年10月-2010年3月任职于北京汇海天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人事主管、2010年4月-2012年7月任职于奥思睿电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2012年8月-2015年3月任职电子科技大学广东电子信息工程研究院院务部副部长兼成电创新人力资源总监、2015年4月-2016年4月任职深圳市太空科技南方研究院人力资源经理、2016年4月-2017年3月任职深圳华达微波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2017年4月至今任深圳昊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胡敏超先生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属于《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深圳昊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昊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11月22日